

证券代码：603388

证券简称：元成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3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1 日接到公司大股东杭州北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北嘉”）通知，已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 24,000,000 股质押给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1、出质人：杭州北嘉投资有限公司

质权人：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质押股份的种类：限售流通股

质押登记日期：2019 年 2 月 20 日

质押期限：2019 年 2 月 21 日至 2020 年 2 月 21 日

3、本次质押股份数量：24,000,000 股

本次质押股份占本公司总股份的比例：11.62%

4、截至本公告日，杭州北嘉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为 24,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11.62%，其中被质押的股份累计为 24,0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总股份的 100.00%，其中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祝昌人先生通过杭州北嘉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1,592,0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5.61%；此前祝昌人先生已质押的股份累计为 44,643,206 股，占其持有公司总股份的 53.75%，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21.62%；现祝昌人先生已质押的股份累计为 56,235,206 股，占其持有公司总股份的 67.71%，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27.23%。

二、实际控制人的相关一致行动人的相关情况

1、股份质押的目的

杭州北嘉投资有限公司本次股份质押主要是为杭州北嘉融资需要。

2、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

杭州北嘉投资有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就本次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其自有资金、股票红利、投资收益、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杭州北嘉的其他股东给予杭州北嘉的其他流动性支持等，杭州北嘉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此次质押的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

3、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根据质押的相关协议约定，本次质押不设置平仓线，设置警戒线标准项目质押率 120%，当质押率低于警戒线标准（项目质押率 120%）时，杭州北嘉将采取以下措施解决：（1）筹集资金归还部分股票质押贷款，保持项目质押率不低于 120%；（2）杭州北嘉或其他第三方为其补充质押相应数量的标的股票。本次质押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目前公司股价较低，远未触及警戒线标准。

上述质押事项如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会按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21 日